

# 桃園市立中壢高商學生申請就學貸款注意事項：

## 1. 申請流程：

- (1) 學生須先登入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網址：<https://sloan.bot.com.tw>），填寫「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列印後連同本校「學雜費繳費單」持往臺灣銀行任一營業單位（簡易型分行除外）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 (2) 辦理完畢後，將銀行簽章之「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及本校「學雜費繳費單」，先送至學務處訓育組影印登記，再送至總務處出納組辦理更改學雜費繳費單。

## 2. 對保需攜帶證件及費用：

※每一教育階段第一次申請時，未滿 20 歲學生由全體監護人陪同（其中一位擔任保證人或另覓一位保證人）；已滿 20 歲學生由保證人一人陪同，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 (1) 本網站填寫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 (2) 學生本人及保證人之國民身分證、印章。
- (3) 註冊繳費通知書單。
- (4) 登載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含學生本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配偶及連帶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
- (5)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
- (6) 保證人非由父、母、監護人或配偶擔任者，應另檢附財力證明文件。

※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申請，如連帶保證人不變，由學生本人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

- (1) 本網站填寫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 (2) 學生本人之國民身分證、印章。
- (3) 註冊繳費通知書單。
- (4) 同一學程前已辦妥對保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三聯（借款人存執聯）。
- (5)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

※同一教育階段定義-->高級中等學校、大學、專科學校、技術學院、碩士、博士及其他學程等各分別為一教育階段。

## 3. 簽約對保辦理地點：

- 親洽各地臺灣銀行之分行（簡易型分行除外）。
- 例：臺灣銀行(中壢分行):延平路 580 號；電話:(03)425-2160。  
臺灣銀行(新明分行):新明路 7 號；電話:(03)495-1301。  
臺灣銀行(建國分行):健行路 169 號；電話:(03)467-0081。

## 4. 銀行臨櫃對保辦理期限：

即日起至 109 年 3 月 10 日(二)止，對保時間皆為上午 9:00 至下午 3:30(不含例假日)。

## 5. 線上申貸辦理期限：

線上申貸係 24 小時服務，例假日亦可上網完成同一學程續借手續。故高中職線上申貸截止日為 109/3/10(二)

## 6. 若有其他問題請洽學務處訓育組。

